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职权，落实股东会决议，推动公司稳健运营，切实维护股东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概况

2025 年，公司顶住宏观经济波动、大宗商品价格异动、行业内卷式竞争的多重压力，实现电机主业稳健增长、锂产业守住经营底线，整体经营风险可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542.03 万元（合并数，下同），比上年同期减少 14,745.34 万元，同比下降 7.01%。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41,084.4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17.39 万元，同比下降 1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936.1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017.62 万元，同比下降 15.72%。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履行职责和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议决议都合法有效。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时间及召开方式	出席人数	议案审议情况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0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7 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1、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届次	时间及召开方式	出席人数	议案审议情况
2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年4月27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7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会工作报告 (2)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审议《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11.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年7月24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7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延长第二期、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4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年8月20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6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年9月22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6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及离职人员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年10月17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6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新增、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序号	届次	时间及召开方式	出席人数	议案审议情况
				2.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2.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2.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9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2.12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13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2.14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2.15 《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王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2 《选举胡春晖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3 《选举王文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4 《选举朱文希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卢力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2 《选举陈代雄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3 《选举王芸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2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6 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8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3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7 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4 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7 名董事全部出席并表决	1、审议《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业务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依法依规履行职责, 具体情况如下:

(一)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及公司实际情况，围绕公司日常经营、长期发展战略及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积极提出建议，为公司战略方向提供支持。

（二）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重点审查了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实施有效指导与监督。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在公司换届及中高层人员聘用、续任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在充分了解拟聘人员的身份、学历、职业背景、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确保其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与能力。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项进行讨论，并对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等事宜进行了审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凭借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作出判断。全体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时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独立董事通过多种渠道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关注董事会决议执行效果，充分发挥专业建言作用，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2025年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股东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共召集召开股东会4次，其中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3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董事会严格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工作职责，逐项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内容。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

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

六、2026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年，董事会将继续遵循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持续提升治理效率与规范性，完善合规管理体系，确保决策有效落地，构建高效沟通与决策机制，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工作成效。

董事会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责任，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服务热线、专用邮箱、互动平台及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增进与投资者的互动与沟通。同时，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增强履职能力与合规意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质量。

董事会将持续推进公司战略实施，着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而不懈努力，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持续提升股东价值。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